



臺灣高等檢察署新聞稿

Taiwan High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

發稿日期：114 年 10 月 23 日

發稿單位：書記處

聯絡人：檢察官兼書記官長聶眾

聯絡電話：02-23115224

臺灣高等檢察署啟動【打擊民生犯罪聯繫平臺】，召開「偵辦非洲豬瘟防疫聯繫會議」，整合團隊量能，積極查辦攸關畜產安全與民眾健康之非洲豬瘟案件

針對近期出現疑似「非洲豬瘟」案例，法務部鄭銘謙部長指示：應即整合行政與司法體系能量，強化聯繫通報、全面追查不法、建立下架機制、從嚴追究刑責、溯源查緝斷根、統一法律適用，並適時對外說明，法務部所屬檢察機關將與各部會機關協力積極查緝，共同維護我國畜產品的衛生安全。臺灣高等檢察署（下稱臺高檢署）於今（23）日下午邀集行政院食品安全辦公室、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下稱食藥署）、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下稱防檢署）、法務部檢察司、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七總隊（下稱保七總隊）及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下稱臺中地檢署）等相關機關共同研商，討論通報機制、檢疫、稽查下架、溯源查扣及究責不法等具體作法，防範疫情擴大並防杜疑義肉品流入市場。

會中經共同研商，取得以下共識：

- 一、食藥署及防檢署各稽查單位於查核及檢驗過程中，如發現有業者涉有刑事責任，請依動物傳染病防治法及其他相關法規，盡速檢附相關資料通報臺高檢署聯繫窗口，如情況急迫，請即通報轄區地檢署聯繫窗口，並副知臺高檢署聯繫窗口依法偵辦，並為必要之行政處置。

- 二、目前疑似個案已由臺中地檢署積極偵辦；其他地檢署如接獲疑似案件或相關通報，應副知臺高檢署並即時協同警調及相關行政機關，全力查緝非法輸入、移動、散播等違反動物傳染病防治法及其他犯行，並積極查扣證物、追溯金流、查扣犯罪所得及移送裁罰，以有效打擊不法，安定民心。
- 三、為期迅速聯繫、查緝、檢驗、下架，臺高檢署與行政院食品安全辦公室、食藥署、防檢署及保七總隊建立中央聯繫窗口，並請各地檢署與轄區所在地之衛生局亦建立聯繫窗口，保持密切聯繫。
- 四、各地檢署及司法警察機關應與防檢署、地方政府防疫機關、食藥署及衛生局強化橫向聯繫，同步積極進行查處，連續假日期間仍請增派人力，全力杜絕疫情擴散。
- 五、各地檢署於偵辦是類案件，如認涉有犯罪嫌疑而有下架必要，請通報中央及地方聯繫窗口，即時下架。
- 六、各地檢署偵辦是類案件，溯源結果如發現上游不法業者係同一，請透過聯繫平臺通報臺高檢署統合各地檢署偵辦，以強力溯源。
- 七、各地檢署於偵辦是類案件適用法律如有疑義，請通報臺高檢署，由臺高檢署邀集相關機關研議後統一見解。
- 八、「非洲豬瘟防疫偵辦聯繫會議」原則上採不定期滾動性檢討，下次會議時間為 10 月 28 日，日後視情況與偵辦進度，得隨時召開臨時會議。

非洲豬瘟雖非人畜共通傳染病，惟對國家畜產安全與食品供應穩定影響深遠。臺高檢署將持續整合行政機關及司法機關之跨部會聯繫，督導各地檢署積極查緝，共同守護農業產業鏈與國人食品安全，確保臺灣免於疫情威脅。



會議由行政院食品安全辦公室許輔主任及臺高檢署張斗輝檢察長共同主持